

2019年2月10日

主日講台信息

「堅定不屈」

／林彥岑傳道

經文：但以理書第六章 10-16 節

「但以理知道這禁令蓋了玉璽，就到自己家裡（他樓上的窗戶開向耶路撒冷），一日三次，雙膝跪在他神面前，禱告感謝，與素常一樣。那些人就紛紛聚集，見但以理在他神面前祈禱懇求。他們便進到王前，提王的禁令，說：王啊，三十日內不拘何人，若在王以外，或向神或向人求什麼，必被扔在獅子坑中。王不是在這禁令上蓋了玉璽嗎？王回答說：實有這事，照瑪代和波斯人的例是不可更改的。他們對王說：王啊，那被擄之猶大人中的但以理不理你，也不遵你蓋了玉璽的禁令，他竟一日三次祈禱。王聽見這話，就甚愁煩，一心要救但以理，籌劃解救他，直到日落的時候。那些人就紛紛聚集來見王，說：王啊，當知道瑪代人和波斯人有例，凡王所立的禁令和律例都不可更改。王下令，人就把但以理帶來，扔在獅子坑中。王對但以理說：你所常事奉的神，他必救你。」

對「聖經記載與歷史文獻有出入」時的態度：堅忍信心

弟兄姊妹平安，我們但以理書已經讀到第六章，是但以理生涯事蹟的一個結尾。我們發現但以理書裡有許多異夢、異象，有毫髮無傷的火窯、獅子坑，神奇得不像真實。但以理書中有許多跟歷史相關的記載，就如提到巴比倫帝國、波斯帝國，但他部分有關的記載又與現存的歷史文獻有許多出入，這讓外界對但以理書有許多質疑。雖然如此，若以希伯來書十一章所說的「信就是對所盼望之事有把握，對未見之事有確據」，懷著這樣對神話語的信心，堅定的按照聖經的敘述和線索來詮釋，我相信就必定能因信得福。

廿世紀之前，史學文獻所記載的巴比倫帝國的最後一個王，他的名字叫做拿波尼度。所有的學者絞盡腦汁，都無法把這個王和伯沙撒這三個字連上任何關係，無論是外號、稱號、名字的變化、字母的對應，各種方法全部試過，沒有辦法連起來。所以世界歷史就因此下了一個結論，他們認為聖經虛構了伯沙撒王，為要讓但以理書的故事更為傳奇。直到十九世紀末，一份現今收藏於大英博物館，被稱為「拿波尼度編年史」的文獻出土，證明了伯沙撒真有其人，才扭轉了這個氛圍。

編年史是這樣記載的，巴比倫王拿波尼度想要找回古巴比倫的信仰，就決定離開首都巴比倫城，到阿拉伯沙漠的綠洲泰馬，去專注崇拜月神。什麼叫「專注崇拜月神」？就是他希望找回這個信仰，要重建這個月神信仰當中的一切，例如如何敬拜這位月神、敬拜的禮儀、制度、儀文、條文，他要通通把它找回來、想出來，所以他覺得他需要專心，不能在首都裡，所謂的出家修行，就到了阿拉伯沙漠的綠洲中去。所以他就立了他的長子伯沙撒為共同攝政王來治理國家。這也是為什麼伯沙撒在第五章 17 節所給的賞賜是「誰能讀這文字，並且向我講解它的意思，他必身穿紫袍、項戴金鍊，在我國中位列第三」。他是攝政王，排第二，上面還有一個國王，所以他再怎麼給，也只能給但以理第三。

弟兄姊妹，讀經是我們認識神最重要，也是最需要信心的管道，「**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他賞賜那尋求他的人。**」廿世紀之前讀但以理書的人，就只能在長久的質疑當中單純的相信伯沙撒是真有其人，但經過信心的堅忍，在神所定的時間到了，看見了當初未現的確據，這份喜悅會滋養我們的信心、堅固我們的盼望，使我們能夠預備好自己經歷更多美好的事情。

為什麼先說這些呢？是因為第六章也有同樣的困擾。歷史中沒有瑪代人大利烏這個王，也沒有瑪代國的任何紀錄，但就像剛才說的，讓我們以信心來讀第 6 章的描述與記載，並盼望著那美好的應許實現。

神知道我們會有這困擾，所以祂特別介紹了大利烏。但以理書第九章 1 節，大利烏是瑪代族亞哈隨魯的兒子。這樣的文學手法應該是使用於強調確有其人的手法，就是介紹他的父親、祖父、或家族，讓你知道這個人不是同名同姓，是單獨存在的一個貨真價實、獨一無二的大利烏王。第五章 31 節，「**瑪代人大利烏年六十二歲，取了迦勒底國。**」在當時的用語裡，瑪代是波斯的另外一個常見的別稱，所以通常是瑪代波斯連在一起說，這代表大利烏這個人跟波斯有相當密切的關係。

62 歲則是讓人知道這王是在一個飽經歷練的成熟狀態，所以他足以託付重任、統管迦勒底國。為什麼這樣講？因為王的這個詞事實上有點特別，第九章 1 節下半，「**大利烏立為迦勒底國的王元年**」，這是中文的翻譯，從其中只知道他當王，但看不太出他是怎麼當的。「立」在中文中可以是被按立，就像我們按立執事一樣，也可以像是「陳橋兵變」，打了勝仗，自立為王，不太確定是哪一個。但在希伯來原文，它是使役被動式，意思是「大利烏被立、被賦予作王的權力，統治迦勒底國」。古代都是君權神授，王是人間權力的頂峰，若是被其他人賦予權力當王的，似乎不應該稱作王，那為什麼聖經還是用王來稱呼大利烏？我想祂是告訴我們一件事情，真正的權力就代表實際的治理，當你有實際的治理時，似乎就是一種王權，可以當王。伯沙撒是國內排行第二的攝政王，但但以理書仍舊

用王的頭銜來稱呼他，我想是一樣的意思。所以這裡把大利烏也稱做統治迦勒底國的王。

最後，第六章 28 節，「如此，這但以理，當大利烏王在位的時候和波斯王古列在位的時候，大享亨通。」這讓我們知道第六章整個故事發生於巴比倫滅亡，以及賽魯士（就是居魯士大帝）建立波斯帝國，兩者中間過渡的時期，就是巴比倫滅亡到波斯帝國完整建立之間的事情，有一個大利烏王在統治迦勒底國；瑪代人大利烏被賦予等同於王的權柄統治迦勒底國的疆界，這是我們從剛剛所說的內容裡可以得知的訊息。

從這些訊息來看第六章 1 節，「大利烏隨心所願，立一百二十個總督，治理通國。」「隨心所願」這四個字就帶有一種刻意強調的意圖，不然各位想想，前面五章已經講了兩個王，那兩個王從頭到尾都隨心所願，但我們也沒有看到哪一段特別用這四個字來形容這些王所做的任何事。分封總督本來就是王的權責內容，為何要強調「隨心所願」？我覺得這個強調是希望我們把前面 5 章 30 節的光景，「當夜，迦勒底王伯沙撒被殺。」整個光景帶進第六章。聖經給的是簡短的答案，是個重點，當夜伯沙撒被殺。而我們剛剛所提到那個「拿波尼度編年史」就可以再幫上我們一點忙。

第五章的時期是西元前 539 年，當年度在記載中，波斯已與巴比倫交戰數場，已經打了很多場仗，打到了九月。第六章 18 節所提到的那位居魯士在底格里斯河襲擊巴比倫王拿波尼度的軍隊，他打贏了，這成為巴比倫決定性的一場敗仗。許多早已對攝政王伯沙撒不滿的人開始接二連三的背叛巴比倫，許多前線的城池是不戰而降，一個接一個投降。在編年史裡的記載，直到十月五日，伯沙撒王宴請一千個大臣的當晚，上帝在牆上寫字。不過這些是聖經的記載，在編年史上沒有寫這些，編年史是講到十五日當晚，迦勒底國就淪陷了。配上聖經的記載你想到的是什麼？上帝在牆上寫字，但以理宣告了帝國的覆亡，這成為壓垮伯沙撒王的最後一根稻草。在編年史的記載是，當夜有一位神廟的祭司去打開城門，讓大利烏不費一兵一卒走進堅固的首都巴比倫。

這些是細節，在歷史中出土的文獻所給我們的背景，從其中我們可以看見一件事情，就是他告訴我們一些可能性，是各路重量級人士的歸降和支持，才讓被立為迦勒底王的大利烏能夠隨心所願的分封一百廿個總督。

但以理高升遭嫉被設阱陷害

所以我們該怎麼想這些事情呢？弟兄姊妹想想，當你空降到一個新的大公司、大集團、大財團當董事長，你帶著你幾個子弟兵要管理整個集團、公司，你

會擔心什麼？或許有各式各樣的擔心，有很多問題，有非常多可能，但把你的擔心放大十倍或百倍，就是你管治迦勒底國會有的擔憂了。由新來的征服者以及舊有的投降者所組成的總督體制，無論他們彼此之間是好或不好，是爭權奪利或是陽奉陰違，都會使大利烏的統治受虧損。因此大利烏在這群總督之上設立了三個他能夠信任的總長，使總督在這三人小內閣面前呈報任何事情，避免大利烏在不熟悉的情況下做錯誤的判斷，甚或被騙，或是統治受虧損。

不知道多久，聖經沒有寫，不知道過多長時間這樣的政權交替、政府運作體制改變的過程當中，大利烏王因著跟但以理的相處，覺得但以理有卓越的靈性，超乎其餘的總長和總督，王就想立他治理全國。這時就是一人之下，萬人之上，在小內閣的三個中選一個，變成直屬於王，一人之下，萬人之上，接近於宰相的位置。

這是什麼光景，我們再想一想。剛才說董事長的比喻，現在來說你當總經理。現在董事長決定要從包括你在內的三個總經理裡面升遷一個 CEO，三個總經理都有優秀的學歷，也都有實際的治理功績，大家就等待董事長做最後的決定。然後傳出一個風聲，董事長覺得你隔壁的那個總經理小明勤於讀佛經，每天固定背誦靜思語，又可以精通風水堪輿，可以解出天地的奧秘，有意升遷他當 CEO。請問你可以欣然接受嗎？當然不行，我們是基督徒，怎麼可以接受一個這樣的總經理變成 CEO？不行的。

但弟兄姊妹，那些總長、總督和但以理也不是相同信仰的，他們聽到這風聲也是一樣，「董事長，你怎麼因著這看似與實力無關的喜好，你就讓我失去升遷的重要機會，那怎麼辦」？世界有句話說，「既然無法解決問題，那我們就解決那帶來問題的人」。於是這些人怎麼樣？經文說這些人聚集，對但以理發動鋪天蓋地的肉搜，希望能夠找到他檯面上當總長的那些骯髒齷齪的事情，「當高官，你一定要妥協，你一定有很多見不得人的黑幕在後面」。肉搜，去找，找出來就拿這些把柄來對付但以理。結果呢？結果是但以理忠心辦事，毫無錯誤過失，找不到任何把柄。失敗了，沒有任何把柄，那怎麼樣乖乖接受呢？近年來我們流行宮鬥劇，對不對？宮鬥劇跟我們說，既然人沒有問題，那我們就設局陷害，幫他製造一些問題，就可以解決了。所以這些人說：**「我們要找參這但以理的把柄，除非在他神的律法中就尋不著。」**

這不是說敵人去研究摩西五經或先知書，然後針對律法設計相反的定例，沒有，敵人沒有那麼有時間，他也沒興趣。敵人的表達是他知道但以理最看重的就是他的信仰，我們只可能從這裡找出那些製造麻煩的環節。所以敵人怎麼做？他們看見但以理常常禱告祈求，總而言之就是在那裡不知道在幹什麼，可能在求什麼東西。他們不懂這意義，也沒有興趣瞭解，所以他們膚淺的針對了「求」的這動作來進行，求王立一個「卅天之內，不准向王以外的任何神或人求任何事物」

的禁令。

弟兄姊妹，你想想，你會覺得這很 OK 嗎？開玩笑，這條件是卅天內、任何人、任何情況都可以觸犯禁令的。小孩子上課，舉手跟老師說，「老師，求你讓我去上廁所」。這沒有跟國王求，就要丟到獅子坑裡。太太跟先生說，求你讓我想多買一件衣服，先生跟太太說，求你讓我想多看一場球賽，這通通沒有跟王求，通通要丟到獅子坑。很離譜、很可笑，不是嗎？但不管多離譜、多可笑，總之按照瑪代波斯的規矩，只要是禁令，只要簽署後就絕不能更動，連王都不可以更動它。

好，成了禁令了。如果確實執行，諸位想想，應該是可以順利的殺光全國民眾。卅天，除了跟王求，王有那麼好見到嗎？就算你見得到王，王要不要先處理他身邊那群人的求（是每一個求），他有時間排到宮外的人嗎？

所以我們仔細想想，這可笑禁令的背後隱藏了什麼，它隱藏的就是真正的害人關鍵。是告密。有人在求，他跟你求，你看他不爽，去告密，他就死了。或是你看見人在求，你去跟王檢舉，王相信你的人證，或是你找到其他的證據，或是他自己承認，王才能宣布這個人犯了禁令。這是敵人真正的盤算。王沒有時間，沒有能力、沒有意願去管所有的事情，唯有檢舉跟告密可以針對那個目標去害死他。

好，王簽署了，一切按著敵人的期待，王就讓那禁令成真。陷阱所需的一切都就緒，現在就等但以理踏進陷阱。結果呢？但以理知道這文件已經簽署，就進自己的家，他家樓上的窗戶開向耶路撒冷，他一天三次雙膝跪在他神面前，禱告感謝，像平常一樣。但以理就這樣跳進陷阱當中。你不覺得這是很可笑的禁令？想想都知道它有針對性。然後但以理就這樣自己跳下去了。

但以理為何仍如常開窗向神跪禱？

但以理像平常一樣的禱告。當然禱告很重要，我們每個人都知道不可以不禱告，我們在那難處、時局、光景、情況下也一定會禱告，但我們會在這敏感的時刻打開窗戶，讓所有人看見我正在禱告嗎？

我們先想想有沒有這個必要。耶穌在馬太福音六章 6 節說，「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向那在隱密中的父禱告，你父在隱密中察看，必將賞賜你。」耶穌說，沒有，你禱告是這樣：你去內室關上門，向隱密中的父禱告。若你說：「那是新約，現在這裡是舊約」。各位，耶穌來是成全律法而非廢棄，當耶穌說禱告可以關門關窗，甚至應該關門關窗的時候，就代表律法沒有規定必須要公開禱告，對吧？是，新約說的話沒錯，但耶穌來成全律法，代表這件事情跟過

往的律法沒有任何的抵觸。

所以但以理沒有必要公開禱告，因為律法沒有規定他要這樣做。他只要進到內室，關上門窗，這些仇敵總不能 24 小時不間斷衝進總長的家，對不對？每天衝進去看他有沒有禱告，你覺得這有可能嗎？他是三個之中的一個啊。而但以理只要怎麼樣？他只要等卅天過去，一切就可以恢復正常。只要一個簡單、容易而且合乎律法的調整，但以理就能夠解決問題，然而他不這樣做。

我們想想，他是不是刻意要跟這禁令對抗，彰顯他的信仰？我們來想想有沒有這個必要。以賽亞書二十六章 20 節說，「**我的百姓啊，你們要來進入內室，關上門，隱藏片時，等到忿怒過去。**」這邊的憤怒，指的就是神的刑罰以及仇敵的逼迫。以賽亞說，仇敵逼迫你的時候、神的刑罰臨到、難處來的時候，你可以去躲，隱藏片時，等到忿怒過去。

大衛在詩篇六十四篇 1-2 節說，「**神啊，我哀歎的時候，求你聽我的聲音！求你保護我的性命，不受仇敵的驚恐！求你把我隱藏，使我脫離作惡之人的暗謀和作孽之人的擾亂。**」大衛說，當敵人有謀略、暗謀要對付你、擾亂你的時候，你就躲起來，「神哪，求你幫助我隱藏起來，脫離他們的計謀」。神沒有逼我們，沒有要求我們面對逼迫的時候必須刻意挑釁、惹起爭議、追求殉道來顯出自己的信心，在許多的經文中，神反而用隱藏和忍耐來安慰、鼓勵我們等候神的審判和復興到來。

但以理到底為什麼要如此的堅持？因為他想要。但他想要，就可以這樣做嗎？然後神就救他，在獅子坑裡不讓他被獅子咬，心想事成。是這樣嗎？只要但以理是合神心意的人，他就可以得到這一切的優待跟特權嗎？那麼那些被獅子咬死的基督徒是怎麼樣呢？沒有但以理好？沒有他有信心？不，不是這樣看。但以理為什麼必須這樣做？答案在第七、八、九章。

我簡單的說，但以理在異夢當中知道了末後時期來臨前四王國的排程，這是第七、第八章的異象，他非常困惑他在第二章所解的那個夢，那永恆的國度何時會成就，所以九章 2 節，大利烏王在為第一年「**我但以理從書上得知耶和華的話臨到先知耶利米，論耶路撒冷荒涼的年數，七十年為滿。**」但以理作什麼？他要知道奧秘，他去讀經，他讀到了耶利米書，知道了耶路撒冷荒涼期滿的年數為七十年，以色列人七十年後必定歸回。但沒有這麼簡單，他在耶利米書二十九章讀到了這些事情，讀到被擄是有期限的，但二十九章的下半，12—14 節說，「**你們要呼求我，禱告我，我就應允你們。你們尋求我，若專心尋求我，就必尋見。耶和華說：我必被你們尋見，我也必使你們被擄的人歸回，將你們從各國中和我所趕你們到的各處招聚了來，又將你們帶回我使你們被擄掠離開的地方。這是耶和華說的。**」

但以理讀耶利米書知道了兩件事，第一，七十年後，被擄期滿就可以歸回。第二，他知道必須去呼求神、尋求神，神就會帶領他們回去，離開被擄之地。他怎麼做？第九章 3 節，「**他便禁食，披麻蒙灰，定意向主神祈禱懇求。**」中文和合本翻「定意」，原文比較帶有多一點敘述，是「我朝向主、我面向主」。所以這一句是，「我面向主上帝禁食，披麻蒙灰，懇切禱告祈求」。有些譯本，包含和合本修訂版都是這樣翻的。所以窗戶為什麼要開向耶路撒冷？他要面向主；但以理決定要面向主呼求和尋求神。

而又為何是一天三次？因為大衛王在詩篇五十五篇 16—17 節建議一個最佳的尋求神、呼求神的方式，他是這樣說的，「**至於我，我要求告神；耶和華必拯救我。我要晚上、早晨、晌午哀聲悲歎；他也必聽我的聲音。**」

弟兄姊妹，但以理在世界當大官，幾近一人之下、萬人之上，財富、權位他絲毫不缺，但他生命中仍舊有一個非常非常深刻的遺憾，就是不論他在做什麼，他一直都是這巴比倫或波斯世界的俘虜，所以他知道歸回有多麼的寶貴，這是他生命當中最深最深的期盼，最大最大的需要，他想要歸回，回去那神所應許的迦南之地，所以但以理開著窗、禁食，而且披麻蒙灰，在早晨、在中午、在晚上，面向耶路撒冷，求主垂聽、赦免，也請不要遲延耶利米所說歸回的應許。

到了第九章 21 節獻晚祭的時候，他在第八章認識的加百列來找他，以一段精彩的預言向但以理指明了彌賽亞要來到的時期以及成就救恩的方式，所以下週胡牧師的信息範圍，我就不多說了，我們只看第九章 25 節。但以理讀完耶利米書，藉由迫切的禱告知道了有一位受膏的王將實踐金像的異夢。25 節是這樣講，「受膏的君王」。「受膏君」希伯來文的發音就是彌賽亞，你把這希伯來文的彌賽亞用希臘文來念，就知道這是耶穌。所以很奇妙的，在神的異象跟啟示當中，但以理用另外一種角度明白耶穌將帶來真正的歸回與救贖，而且會建立一個永存、不毀壞的國度。

神回應了但以理最大最深的渴求，你能從漂流、受欺辱的流浪當中回到應許的豐盛之地，你能夠從被擄去的罪惡世界歸回天父的恩典慈愛懷抱當中，而且有一位受膏者耶穌將成為你的千古保障，立下那永不毀壞的國度，而且你會回到這個國度。

這樣，你覺得但以理對神會有什麼樣的情感？神說：「我救你，你最大、最想要的需要、最深切的期盼，我滿足你。我不但讓你回家，我讓你回到一個更好的家，回到那永不毀壞的國度當中」。神親自告訴你，你對神會有什麼情感？當然是滿滿的感恩跟感謝，所以但以理把一天三次的哀聲祈求轉為一天三次的感謝和讚美，這是第六章所用的語詞，他向神獻上他的感謝和讚美。從什麼時候開始？從大利烏元年他明白了救恩真理開始，直到不知道過了多久，大利烏想立他治理

全國，甚至直到簽署禁令，他都不改變。因為這是他心甘情願，因他所領受恩典，無法不對神所作出的回應；他心甘情願的回應。而這樣的反應才夠格稱為信仰。

弟兄姊妹，信仰永遠不是教條、不是律法，更不是傳統，甚至也不只是一種思想，而是你對神那全心全靈的回應，你自願按著所領受神的恩典，按著主所吩咐的真理，以神所喜悅的方式去親近神、感謝神、追求神，這是回應，這是信仰。只有經歷了神的救贖、神的恩典，歸回了天父懷抱的人，才會願意，也才有能力，心甘情願按著心靈誠實去回應神。

所以但以理不更改他感謝神的方式，因為他這回應不是在滿足律法的要求，而是在他內心深處最想最想向神表達感謝的方式。他想要這樣做，他不能不這樣做。其他人沒有這樣的經歷、沒有這樣的感動，當然不需要這樣的程度，可是但以理就是無法用任何別的方式作任何的調整，去呈現他的信仰，因為箴言第二十章 27 節這樣說，你自己的靈是耶和華的燈，你想什麼，神都知道。你覺得你為了什麼改變，神也知道，神用這個鑒察你的心意。

基督徒的靈程必經火窯與獅子坑

「人的靈是耶和華的燈，鑒察人的心腹。」當人因著外在的環境壓力要改變自身對神的回應之時，或許這也代表你否定了你所經歷的恩典、救贖。這是人離家遠行，甚或被擄的開端。火窯與獅子坑是基督徒必定面對的兩個階段，它們都代表世界的逼迫和苦待，不過它們在信仰的意義上卻不盡相同。

火窯問我們的是，你是否能堅持遵行神明確要你照做的律法：「你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跪拜和事奉它，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你的神，並要愛人如己」。明文的律法，明確的規定，火窯考驗你的就是你能否在逼迫中順服神的話語，而勝過一切。所以挺過火窯，是決志跟隨神的開端。

加拉太書第三章 24 節這樣說，「**這樣，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引我們到基督那裡，使我們因信稱義。**」律法使你到耶穌基督面前，可以因信稱義。因信稱義，如此，獅子坑所代表的就是每一位基督徒最終的識別。神已經沒有明文的限制，你怎麼做都沒有踩到律法的紅線，但你會怎麼樣呈現你的信仰？沒有規定了，神沒有說你要這樣禱告、神沒有說你不能這樣禱告，神沒有說你該怎麼吃、怎麼想、怎麼生活，祂有的講，有的沒講，這些沒講的部分你要怎麼樣呈現你的信仰？

今天有太多時候我們需要和不同信仰的人相處、生活，甚至我們有時候也受制於他們。我們知道特立獨行、與世界為敵要付出的代價，我們也都瞭若指掌。

獅子坑是一個你我必須面對的選擇，你想要在聖經沒有明文規定的彈性當中改變、調整你的回應，去避開麻煩，你會嗎？到了第六章 23 節，我們看到上帝使但以理身上毫無傷損，我們當然可以大聲的跟上帝說我們不會改變，因為我知道你會幫助我。是，神肯定救我們脫離兇惡，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祂的，但我們就天真的以為獅子坑會變成一段輕鬆愉快的旅程，所有的苦楚、難處就不翼而飛嗎？神確實保護、拯救但以理的性命，毫髮未傷，可是但以理在那過程當中該承受的一項也沒少，在明知違反禁令的擔憂中抉擇，在眾人的陷阱捆鎖中堅持，在被扔進獅子坑之時的焦慮、擔憂，掉下洞、在獅子身旁的恐懼跟痛苦，它現在不吃你，怎麼知道五分鐘後咬不咬你。你在它旁邊，永遠不知道下一秒會發生什麼事。有信心，但你還是會害怕。這些苦楚，但以理一點都沒有略過。

而我們看見的是什麼？我們看見的是但以理只有默然不語的承受一切，他沒有任何辯駁、沒有任何調整，甚至沒有任何的質疑，單單堅守他對神的回應，只因為神應許了他：你會歸回。

人在苦難中通常想知道的就是為什麼，但事實是我們沒有可能理解為什麼，你永遠不知道，因為苦難不是神的創造，神只有允許魔鬼、罪惡來促成苦難，而人被造所擁有的特質與恩賜是神的恩典，為了和神去交通、呼應，而不是拿來跟魔鬼對話的。我們的理性是幫助我們理解上帝的秩序和界線，感性是使你我對上帝的創造非常有反應，我們的靈性是幫助我們從一切的思考與經歷當中能夠去體悟神的心意，甚至更認識神。所以我們沒有辦法去理解魔鬼跟罪惡促成的苦難，我們不知道為什麼。

我舉個例子，當你聽到你的親友、契友、最好的朋友遭遇意外或逼迫，你會有美好的感動嗎？不會的。所以我們不能理解苦難為什麼發生，我們不能找出苦難的秩序來整理、歸納、描述，我們說都說不清楚。我們在苦難當中只有心有餘而力不足，我們沒有，也不可能有的答案。

但是，就算如此，神的恩典、聖靈的保守，使我們仍有足夠的能力在苦楚難處中作出選擇，我們唯一能做的，就是在苦楚難處中，焦慮且堅定的決定我要榮耀神，而且盼望神的作為彰顯。我們只能下決定，決定我們怎麼回應、怎麼做。而這一切，周遭的人們，無論他信或是不信，他們都看在眼裡。

就如同第六章 16 節，「王對但以理說：你所常事奉的神，他必救你。」。這句話我很喜歡另外一個原文的詮釋跟翻譯：「你如此堅定的榮耀神，他必救你」。這句話是誰說的？弟兄姊妹，是大利烏王說的，無論信與不信的人，他們都看在眼裡。

弟兄姊妹，我們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如果要用但以理的處境，就是「明

知洞有獅，偏向獅洞跳」。我們唯一的原因就是你要去榮耀你所信的神，因為你知道歸回是一條單行道，你必然要經過火窯跟獅子坑，然後終點有神在等我們。這個時候，你的選擇才真正證明了你擁有的是信仰還是興趣。如果我們的信仰不能承受人生最慘的處境和悲苦，那還不夠真實，因為神所看為美、認為有價值的勝利，並不是權力的成就和征服，而是經由我們的順服和謙卑而來到。

整個第六章發生了這麼多事情，但以理只說了一句話，在出了獅子坑後的第21節，「**但以理對王說：願王萬歲！我的神差遣使者，封住獅子的口，叫獅子不傷我；因我在神面前無辜，我在王面前也沒有行過虧損的事。**」十字架的得勝是基督耶穌經過了客西馬尼園的禱告後甘願走上各各他為罪人死，同樣，神的勝利也是隱藏在我們各式各樣的掙扎當中。人在苦難中才會體會自己的極限，也才會用盡一切知性、理性、感性、靈性去拉著神、抓著神，然後我們就學會一件事：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此時，新生命也就從絕望和殘酷當中浮現出來。神的勝利就這樣悄悄的來到，這就是那何等美好、何等美麗的見證。

與眾不同的基督徒

有一段很早期，初代教父時期的基督教文獻，叫做《丟格納妥書信 Epistle of Diognetus》書信，我覺得他給信仰下了很美很美的註解：

「基督徒之所以與眾不同，並不在於他們的國家、語言、甚至習俗。基督徒不是獨自生活在自己的城市中，說著某種特別的語言，更不是有某種奇怪生活方式，他們生活在世界，吃、穿、習慣都可以和當地人一樣，但在這些一樣中，我們卻可以，或說應該可以看出基督徒的群體有某種獨特且奇怪，陌生又不可思議的特質。他們生活在地上，卻認為自己是天國的子民。他們遵守法令規定，私下卻展現出超越法律準則的態度。他們向所有人展現愛，卻遭到眾人的迫害。他們在面對死亡的時候，卻更有生命力。他們貧窮，卻帶來富足。他們有很多缺乏，卻為身處的環境帶來豐盛。他們以祝福為咒詛，他們因為所做的美事被貼上作惡之人的標籤。因著他們所做的美事，他們讓自己陷入了麻煩。人們因為那些不該存在地上的美事，懷疑基督徒的意圖。」這是很美很美的註解，因著那些不應該存在地上的美事，基督徒讓自己陷入了麻煩。

弟兄姊妹，基督徒在不同的時代、不同的環境，有不同的痛苦，他在信仰上堅定不屈，必然要面對屬於我們的火窯和獅子坑。但同時你看到但以理的見證，你必然會經歷屬於你的神蹟，神必救你。願我們所經歷的、反應的態度在平日的恩典中可以成為一個見證，使他們也願意來信靠我們所堅定榮耀的這位神，使他們也擁有那最真實、最寶貴的救贖盼望。

禱告

父神，我們何等感恩，你賜下十字架的恩典，引我們歸回，回到主耶穌基督的懷抱當中，使我們回到天父的家中。主啊，這恩典使我們不得不回應你，求主的聖靈保守我們的心思意念，使我們的回應是按著主的真理，按著神所喜悅的而行，使我們所堅定展現的是那屬主的榮耀，是那美好的見證，使那些我們身旁的人最終說：這個信仰真是美好。他們願意與我們擁有相同的盼望。求主引領我們的一切，保守我們。謝謝主。禱告奉靠主耶穌基督的名求。阿們。

（呂琪姊妹整理）